

醫學院第 111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8 年 03 月 06 日(星期三)上午 8 時

地點：醫學院四樓大會議室

主席：張俊彥院長

出席：如出席簽到表

紀錄：顏秀琴

壹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(議程 p. 3~4):通過確認。

貳、主席報告

- 一、目前兩院院長遴選作業進行中，3/20 前歡迎有意願的同仁報名或推薦。
- 二、若投稿至掠奪型雜誌/偽科學雜誌需支付昂貴費用才能撤稿，對於升等與獎金申請亦無幫助，請主管協助宣導小心此類型雜誌。
- 三、有關升等審查事宜，請勿推薦參考著作之共同作者審查，並建議選送與成大同優質的學校或單位審查。
- 四、3/8(五)與瑞士伯恩大學簽署 MOU，歡迎大家參與伯恩大學院長演講與簽約儀式。
- 五、請口醫所陳所長協助確定牙醫系與醫學系之共同課程。
- 六、請各主管協助留意年輕老師之狀況，並予輔導。
- 七、兼任教學助理全面納保，勞健保費用今年將由教育部補助。
- 八、擬請郭副協助整合本院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以利全院外籍生選修，並減輕授課教師個別開課的負擔。
- 九、請醫學系費心準備 TMAC 評鑑。

參、醫學院副院長暨各分處報告、各系所學科主任報告、附設醫院報告

【郭副院長余民報告】

- 一、未來無學習型兼任助理，併為勞務型，今年的勞健保部分由成大校方先墊付，再由教育部補助。
- 二、主管或老師在外兼任學會職務，需向校方報准。若會址設於學校，亦需簽請學校同意。

【教務分處吳俊明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3/14(四)上午於第四講堂舉辦全國醫學校院院長會議。
- 二、4/2(12:30~15:00)舉行教學創新競賽，歡迎同仁踴躍參與。

【總務分處楊政峯主任報告】

- 一、3/18、19、20 台南市環保局及衛生局將舉行聯合稽查，重點在水溝和室內積水，如發現子子將會當場開罰 3000 元，請各系所加強環境維護。
- 二、3/21 台南市環保局將於本院舉行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年度演練，靠近長榮路的停車位將於 3/19 下班後停止使用到 3/21。演練期間沒有位置停車者，請使用圖書館地下停車場。

三、貨梯即將進行更新汰換，施工期間為 7/21 - 8/30。需要使用貨梯者，請盡量在 7/21 前完成。貨梯施工期間，將會有一台客梯轉為貨梯使用。

【食安所陳秀玲所長報告】

3/6 下午 2 點於國際會議廳舉辦大學推動產學合作常見營業稅問題說明會，邀請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說明課徵營業稅部分相應措施，協助各大學瞭解產學合作常見營業稅之相關法令及實務案例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醫學院

案由：擬修訂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臨床指導教師設置辦法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更符合臨床績優醫事人員，能協助臨床教學活動，提升醫學教育教學、研究品質及強化臨床見習、實習。
- 二、臨床指導教師之聘任，具備條件修訂：
 - (一)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：本院附設醫院或其他教學醫院，具有碩士學位以上及二年(含)以上臨床經驗、或學士學位及三年(含)以上臨床經驗之醫事人員，或國內外專科學學位及五年(含)以上臨床經驗之醫事人員。
 - 醫技系新增碩士學位以上及二年(含)以上臨床經驗。
 - 臨床經驗不限定於本院附設醫院。
 - (二)藥學系：本院附設醫院六年(含)以上臨床經驗，或具有臨床藥學士學位以上之藥師，並已取得藥師執照。
 - 原藥學碩士更改為藥學士以上。
- 三、臨床指導教師聘書，非醫學系單位由原一學期一聘改為一學年一聘，發聘時程全院一致。
- 四、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(議程附件 1.1)及原辦法(議程附件 1.2)，敬請 卓參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陳請院長核定後實施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討論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醫學系

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醫學系教師評量要點」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本校及醫學院教師評量要點修正本要點，業經醫學系 107 年 12 月 13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及 108 年 01 月 22 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(議程附件 2.1)及原要點(議程附件 2.2)，敬請 卓參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報請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討論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護理學系

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教師評量要點」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配合本校及醫學院教師評量要點修正本要點，業經護理學系 108 年 01 月 07 日第 5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二、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(議程附件 3.1)及原要點(議程附件 3.2)，敬請 卓參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報請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討論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行為醫學所

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行為醫學所教師評量要點」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配合本校及醫學院教師評量要點修正本要點，業經本所 107 年 11 月 30 日所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二、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(議程附件 4.1)及原要點(議程附件 4.2)，敬請 卓參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報請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討論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實驗動物中心

案由：擬訂定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實驗動物中心儀器使用收費標準」及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實驗動物中心斑馬魚核心實驗室收費標準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100 年 03 月 30 日 99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之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實驗動物中心設置辦法」第五條辦理(議程附件 5.1)。

二、為因應本中心新設儀器及斑馬魚核心實驗室之成立，予以新增收費項目及其收費標準，並業已於動物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0 月 26 日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。

三、詳如「實驗動物中心儀器使用收費標準」草案(議程附件 5.2)及「實驗動物中心斑馬魚核心實驗室收費標準」草案(議程附件 5.3)，敬請 卓參。

擬辦：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討論。

伍、臨時動議:無。

陸、散會:上午 09 時 20 分。